

证券代码：870848

证券简称：柏亚股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1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名城
- 会议列席人员：吴名城、符成平、黄署、胡燕平、黄文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汕头柏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位于广东省汕头市。为满足汕头柏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

汕头柏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人民币借款，可根据经营需要在额度范围内分批借款、还款，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循环使用，无约定借款利率，无发生借款利息。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汕头柏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效率，公司拟在 2024 年度内，为汕头柏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提供担保，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等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在不超过上述担保金额的前提下，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吴名城先生签署与担保有关的文件及协议，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申请借款融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贷款融资，贷款期限

不超过一年。以上授信额度并非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在取得相关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及子公司视实际经营需要将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等有关业务；授信的利息和费用、利率等条件由本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协商确定；最终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办理借款过程中，公司经营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用公司不动产等资产为相关授信进行抵押、质押。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由包括公司主要股东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无偿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财产抵押、股权质押等担保方式），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4日